

一、投标函

致: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深汕学校

- 1、根据已收到贵单位的项目编号为 SSZXDL-2025-00020 的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深汕学校 信息化系统运维服务（第一次重新采购）（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遵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专用条款及通用条款后，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 2、投标价格见投标书编制软件中《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总价。
- 3、如果我单位中标，我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足额提交履约担保。
- 4、我单位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明确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单位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合同的重要内容。
- 6、我单位理解贵单位将不受必须接受所收到的最低报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 7、**如我单位提交样品，且未在规定时间内取回样品的，视同放弃取回，同意深圳市深汕交易有限公司对我单位提交的样品进行清理。**

投标人: 安通能（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彩田路 2010 号中深花园 B 座 2602-G29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张志鹏

电话: 13670802292

日期: 2025 年 9 月 15 日

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深汕学校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投标(响应)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间内的情况。
3.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4.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我单位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8. 我单位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9.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0.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1.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若所投产品包括数据中心相关设备的,应满足《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要求。若所投产品涉及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相关要求。
12. 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13. 我单位保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不存在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若存在“不同供应商的董事、股东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为同一人的”情形的,我单位保证不存在串通投标、恶意串通或者视为串通投标的情形。

14. 我单位清楚，如存在违反投标承诺行为情节严重的，将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法被列入失信信息。

15.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产品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须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即 CCC 认证）；其中适用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产品，则所投该产品须具有“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若所投产品列入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须获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 安通能（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9月15日

三、投标人情况及资格证明文件

(一)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企业声明函

1、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深汕学校的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深汕学校信息化系统运维服务（第一次重新采购）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深汕学校信息化系统运维服务（第一次重新采购），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安通能（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人，营业收入为20万元，资产总额为5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投标人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十条规定,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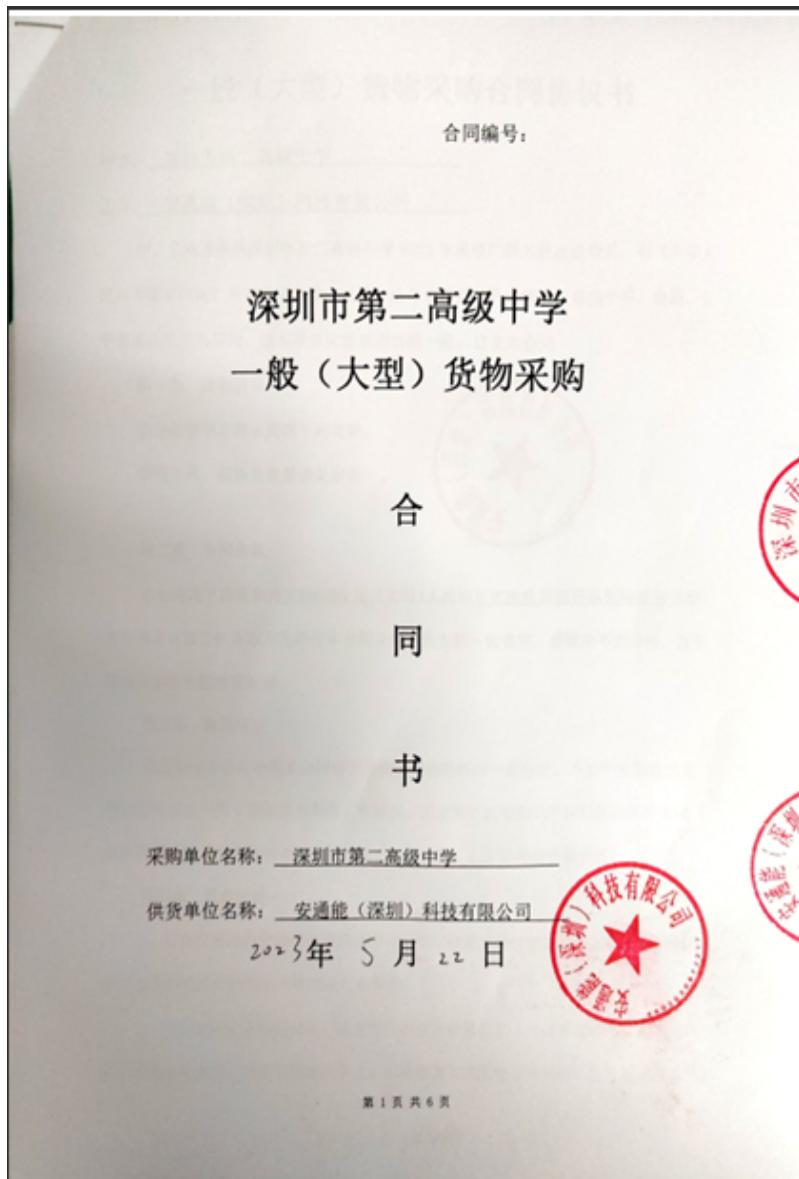
四、项目报价

(一) 报价清单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备注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深汕学校信息化系统运维服务（第一次重新采购）	148896	

五、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附件如下：



一般（大型）货物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乙方：安通能（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2023 年模拟广播系统改造项目，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本项目实施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货物清单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附件一。



第二
一

第二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298965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玖万捌仟玖佰陆拾伍元整。

本合同总价款已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系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一
二

第四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

一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并完全符合甲方要求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如货物安装或配置了软件的，乙方保证相关软

件均为正版软件。

3、乙方保证交货时一并提供货物的质量合格凭证或文件。

4、乙方应以《安全防范工程程序与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执行标准GA/T75-94）》为标准进行施工。

第五条 交货和验收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安装到位交付使用）和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交货地点由甲方指定。因交货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质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书、原厂保修卡等附随资料和附随配件、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4、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尽快对货物进行验收；需要乙方对货物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尽快进行质量验收。

5、货物进场前，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特别注意事项培训，做到安全第一、服务第一，不损伤校内的一草一木及相关配套设备，如有损伤则原样修复或照价赔偿。

6、甲乙双方签署的校园施工安全管理条例，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乙方须严格按照校方要求进行安装。

第六条 保修及其他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和乙方在投标文件的相关承诺提供设备部分计 壹 年，工程部分计 壹 年，如乙方未按相关承诺执行，甲方有权向深圳市采购中心书面提交投诉的权利。

2、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另行协商。

3、质保期为验收结算后之日起计。

第七条 货款支付

1、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金额(含税) ¥298965 元。

2、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60% 的预付款，即 ¥179379 元。乙方在合同约定时间内交货，全部产品到场安装，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货款 40% 的余款即 ¥119586 元。

3、付款账号：774475410582，名称：安通能(深圳)科技有限公司，开户行：中国银行深圳黄木岗支行。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由甲方承担乙方垫付合同总价的【10】% 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需向乙方说明理由，否则每逾期 1 天甲方方向乙方垫付欠款总额的【3】% 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10】%。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需向甲方说明理由，否则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垫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3】% 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2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回，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10】% 的违约金。

4、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3】% 的违约金。

5、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

部货款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乙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或违反其在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承诺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3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7、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 9 条、第 5 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方双方及相关部门各执_贰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采购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2023 年 5 月 22 日

乙方（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2023 年 5 月 22 日

附件一：供货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EI系列控制主机	ITC	T-6600	中国广州	1	台	11556	11556
2	寻呼器	ITC	T-218	中国广州	1	台	1986	1986
3	播放器	ITC	TS-D5500	中国广州	1	台	2100	2100
4	前置放大器	ITC	T-6240	中国广州	1	台	2697	2697
5	1000W 纯后级功放	ITC	T-610000	中国广州	4	台	12840	51360
6	650W 数字功放	ITC	T-16500S	中国广州	1	台	5960	5960
7	500W 数字功放	ITC	T-15000S	中国广州	1	台	4736	4736
8	240W 数字功放	ITC	T-12400S	中国广州	3	台	3986	11958
9	EI系列主备切换器	ITC	T-6281P	中国广州	1	台	6846	6846
10	电源管理器	ITC	T-6216	中国广州	1	台	800	800
11	监听器	ITC	T-6204B	中国广州	1	台	1078	1078
12	壁挂音箱	ITC	T-601	中国广州	8	只	168	1344
13	音柱	ITC	T-301	中国广州	230	只	237	54510
14	IP网络音箱	ITC	T-7707	中国广州	5	对	1668	8340
15	音频连接线	ITC	T-A1.8	中国广州	22	米	682	
16	10A三极电源插头	公牛		中国	2	个	12	24
17	超五类8芯带屏蔽网线	TCL	STP-CAT5E	中国	367	米		921
18	屏蔽水晶头	TCL		中国	1	盒	67	67
19	喇叭线	讯道	RVV2*2.5	中国	1264	米	5	62500
20	音频线	讯道	RVVP2*0.5	中国	500	米	4	2000
21	PVC线管	联盟	20/25	中国	1	批	4000	4000
22	其他辅材	联盟		中国	1	批	2700	2700
23	安装调试	定制		中国	152	套	200	30400
24	旧设备拆除	定制		中国	152	套	200	30400
共计:								298965

编号: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校园一卡通维护项目

合

同

书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第二高级中学

维护单位名称: 安通能(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维护项目合同协议书

甲方: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乙方: 安通能(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维护项目需求,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本项目实施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维护内容

1.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以下设施设备维护: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品牌	备注
1	常工电表	556	台	常工	
2	读卡门禁一体机	35	台	深云智创	
4	人脸识别门禁设备	135	台	海康	
5	梯控读头	10	台	深云智创	
6	人脸读头	13	台	深云智创	
7	门禁专用电源	170	个	深云智创	
8	梯控控制板	3	台	深云智创	
9	梯控专用电源	12	个	深云智创	
10	电锁口	50	个	深云智创	
11	磁力锁	120	个	深云智创	
12	消费机	50	台	深云智创	
13	自动售货机	5	台	深云智创	
14	自助收银机	3	台	深云智创	

2. 服务内容: 包括上述设备日常维护保养、表面清尘处理、系统调试、日常使用中的故障排除等工作。寒暑假分两次彻底检查、清洗。

3. 维修保修期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3年5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第2页 共5页



地点：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内

4. 维修保养具体内容：（附后）

第二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 48000.00 元（大写）人民币 肆万捌仟零元整。本合同总价款已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系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

第三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并完全符合甲方要求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第四条 甲方权利及义务：

1. 甲方有权利监督乙方在维护合同时效内，严格按照合同进行维护保养工作，并提供工作场地和必要设备；
2. 乙方所负责维护设备出现故障时，甲方应及时与乙方联系说明故障情况并积极配合乙方进行维护工作；
3. 如乙方在合同期内因维护人员工作失职无法完成相应的维护工作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维护人员；
4. 甲方按合同及时向乙方支付维护保养费用。

第五条 乙方权利及义务：

1. 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做好相应的维护保养工作，一般故障恢复时限应在 24 小时内；
2. 乙方负责维护保养的资产应列出详细资产清单，根据维护情况对清单进行实时更新，并做好详细的记录维护台账；
3. 乙方应妥善管理相关设施设备，在维护过程中因维护人员人为损坏设备将无偿



修复，如有损坏无法修复或遗失的应照价赔偿；

4. 乙方应严格遵守施工安全规则，注意维护保养工作中的施工安全及操作安全，做好相应的防护措施，做到持证上岗，如发生安全事故，则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5. 乙方应遵守甲方相关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相关人员的安排及管理；
6. 乙方如对维护人员有人员变动的情况，需提前两个月告知甲方，甲方同意后方能更换。

第六条 违约责任

本合同期内，乙方接到甲方故障报修后应立即响应现场进行处理，如乙方未及时响应，一次罚款 500 元；多次出现响应不及时并经甲方提出后仍未改正的，或因乙方原因造成严重事故（教学事故、安全事故等），甲方有权根据事故严重性对乙方做出警告（警告一次将扣除合同款的 2% 作为惩罚金，警告两次将扣除合同款的 4% 作为惩罚金），警告累计三次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终止支付项目余款。

第七条 付款方式：

按深圳市财政局要求，服务费分月度支付。每 2 个月结算一次期末由乙方单位向学校提交月度服务费付款申请，材料审核通过后支付当季度服务费用。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方双方及相关部门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采购人）：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盖章） 乙方（供应商）：安通能（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3年4月28日

法定代表人：张志鹏

委托代理人：邓伟龙

日期2023年4月28日

维修保养具体内容：

- 1、在合同期内乙方的技术人员对本项目所涉及的软、硬件设备进行至少两次全面巡检，以便及时发现并处理问题；消费系统软硬件设备，每日线上巡检一次，每周现场巡检一次。门禁设备每两周现场巡检一次，每4个月进行保养维护，提供巡检报表等；维护期间出具周报，每月出维护总结报告；每季度提交一份所有设备的维护台账及年度报告。
- 2、乙方设立服务专线，专人专项定点维护，工作日接到故障后立即响应现场进行处理，非工作日4个小时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故障须保证2小时内解决，当天故障当天解决。遇到重大故障，乙方可请第三方协助处理，处理时间不超过2个工作日，处理期间提供临时备用方案以确保不影响正常的教学工作，由此所产生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 3、本项目中所涉及的设备更换，维修费由乙方负责。
- 4、乙方在合同签订前对设备维护内容进行调研，了解甲方中心机房环境、校园网系统、一卡通点分布情况、设备清单和走线等，并进行全面的安全检查，若发现存在安全隐患及时提出安全隐患并整改，提供相应的图纸和清单。
- 5、设备出现故障需要维护时，甲方应及时与乙方联系并说明故障情况，并应积极配合乙方维护工作，给乙方维护人员提供维护现场，使其尽快处理故障，恢复设备正常工作。
- 6、乙方应承诺派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驻点，驻点工程师1个甲方提供住所，对合同内维护设备提供定期巡检，并提供巡检报告，每季度需提交维修台账，维护期结束后需提交工作总结。

合同编号: SZ2G2022IT001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运维服务

合

同

书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供货单位名称: 安通能(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 三月 公日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运维服务合同书

经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组织对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2022年监控运维维
护项目（招标编号：SZ2G2022-IT001）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确定安通能（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中标。

为了保护供需各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
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严格遵循政府采购项
目采购文件的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及合同金额

1.项目名称：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2022 年监控运维服务

2.服务范围：详见附件 1；

3.合同金额：人民币 156585 元（大写：壹拾伍万陆仟伍佰捌拾伍圆整）



二、付款方式及服务期限

1.付款方式：按深圳市财政局要求，服务费分四期支付：每期（季度）服务
完毕，并提交相关维护报告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25%。

2.服务期限：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合同签订

本项目服务期满后，甲方可根据乙方履约情况确定合同期限是否延长，

但最长不超过3年，合同一年一签。

四、相关权利及义务

- 1.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服务，并对乙方的服务不符合投标文件承诺内容时加以指出乃至追究合同责任；
- 2.甲方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履行付款责任；
- 3.甲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 4.乙方有义务按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提供良好的服务。

五、不可抗力

甲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乙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乙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甲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可以签订延期履行、部分履行补充合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六、争议解决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通过深圳市人民法院仲裁解决。

七、其它

- 1.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
- 2.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3.本项目竞标文件等是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4.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创科路 3 号
电话: 26502222

日期: 2023.1.3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田贝一路 23 号
电话:

日期: 2023.1.3

附件一

服务范围

(一) 服务人员技术要求

1. 在合同内中标人的技术人员对本项目所涉及的软、硬件设备进行至少两次全面巡检，以便及时发现并处理问题；摄像头每月巡检一次，每半年进行保养维护，提供巡检报表等；每月出维护总结报告；每年度提交一份所有设备的维护台账及年度报告。
2. 中标人设立服务专线，专人专项定点维护，工作日接到故障后立即响应现场进行处理，非工作日 4 个小时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故障须保证 2 小时内解决，当天故障当天解决。遇到重大故障，中标人可请第三方协助处理，处理时间不超过 2 个工作日，处理期间提供临时备用方案以确保不影响正常的教学工作，为此所产生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 本项目中涉及的设备维修和更换，若单项金额小于等于 500 元，则由乙方承担；若有单项金额大于 500 元，小于 1300 元，乙方承担一年内 30 次该项免费维修，超出部分由甲方承担；线路故障重新敷设 500 米以内由乙方负责，超出 500 米的费用由甲方支付，另系统中解码器，硬盘、NVR 存储、电视机、交换机、监控大屏、SIP 网关和电脑等大型设备维修费由甲方负责。
4.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对设备维护内容进行调研，了解甲方中心机房环境、校园网系统、监控点分布情况、设备清单和走线等，并对学校现有所有监控设备进行编码，有利于学校对现有监控设备进行管理，并进行全面的安全检查，若发现存在安全隐患及时提出安全隐患并整改，提供相应的图纸和清单。
5. 设备出现故障需要维护时，甲方应及时与中标人联系并说明故障情况，并应积极配合中标人维护工作，给中标人维护人员提供维护现场，使其尽快处理故障，恢复设备正常工作。
6. 针对高考监控设备每年大型考试提前对所有监控设备巡检和保养，负责每次考试现场技术支持，负责学校与市招考办的视频联调，并确保学校监控画面能正常上传到市招考办监控大屏。

(二) 公司内部技术支持服务

1. 中标方后台支撑部门进行系统故障排除，功能升级改造等后台技术支持工作。
2. 电话或远程支持服务

当中标方派驻学校现场的人员无法解决系统问题时，则由中标方后台支撑部门提供直接电话或远程支持服务。

（三）服务人员技术要求

1. 项目组人员数量要求

- (1) 中标方应成立至少 2 人的项目组，其中 1 人驻点服务。
- (2) 驻点成员最少具备 3 年学校监控和一卡通项目运维经验。

2. 项目组人员稳定性要求

如果中标方在合同期内需要更换项目组员，应提前十五天书面通知学校，并附上相应资料供学校认可后方能更换。中标方技术人员的更换不得影响该项目的实施。如因中标方更换技术人员导致项目延期、质量下降的，学校有权要求中标方及时采取措施弥补或消除此影响并赔偿相关损失。

3. 项目组人员服从学校相关考勤管理制度的要求

- (1) 项目组派驻现场实施人员必须严格进行考勤管理，禁止在学校运维管理人员不知情情况下离岗返回公司。
- (2) 项目组派驻现场实施人员必须严格遵照学校着装规定。

（四）对项目工作责任方面的技术要求

中标方应执行严格的项目管理措施，应按周进行动态跟踪，每月收集并汇报项目总体情况，工作量统计，问题统计等情况。中标方必须对项目管理制定相应的规则和办法。

（五）中标方需承担的主要任务及要求：

- (1) 须无条件为本项目承担全部技术责任
- (2) 学校鼓励中标方根据本项目要求，提供不限于以上任务的其他服务。在工作时间内，义务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广播系统、一卡通系统、录播系统、电视机的管理及维护，设备（线路）费用另计。



（五）维护的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一、安防监控维护清单				
1	海康监控摄像头	589	台	
2	海康摄像球机	19	台	
3	解码器	4	台	

4	监控拼接屏	31	台	
5	监控存储设备	18	台	
6	网络光纤收发器	20	对	
7	网络防雷模块	80	个	
8	电源防雷模块	80	个	
9	立杆	1	项	
10	电视机	15	台	
11	监控拼接屏	16	台	

二、高考监控

1	监控管理软件	1	套	
2	NVR 存储设备	6	台	
3	监控摄像机	114	台	
4	监控拾音器	50	个	
5	SIP 网关	1	台	
6	解码器	1	台	
7	监控拼接屏	18	台	



六、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公开部分）